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根據本集團就籌備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整頓集團架構而進行的重組計劃，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購入子公司當時的控股公司中國戶外媒體投資有限公司（「COMI」）全部已發行股本，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集團重組」）。有關交換代價為向COMI前股東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374,000,000股及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1,000,000股現有普通股支付。集團重組及據此收購子公司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24及25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日刊發的招股書內。

2. 公司資料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子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本集團於年內擴展了獨立標桿及售點廣告服務，除此以外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於年內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3. 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的影響

以下乃最近新頒佈或修訂的會計實務準則，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

— 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經修訂）：	「結算日後事項」
— 會計實務準則第14號（經修訂）：	「租賃」
— 會計實務準則第18號（經修訂）：	「收入」
— 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	「分類報告」
— 會計實務準則第28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 會計實務準則第29號：	「無形資產」
— 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	「業務合併」
— 會計實務準則第31號：	「資產減值」
— 會計實務準則第32號：	「綜合財務報表及於子公司的投資之會計方法」
— 詮釋12：	「業務合併－原呈報的公平價值及商譽之其後調整」
— 詮釋13：	「商譽－早前於儲備抵銷／計入的商譽及負商譽之持續要求」

該等會計實務準則就新會計衡量方法及披露慣例作出規定。該等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於財務報表披露的賬目之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經修訂）規定就結算日後發生而需就此對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及須作出披露而須加以調整的事項之類型。該等財務報表的主要影響為不再確認未宣派但已於結算日後獲批准的擬派股息為負債，惟須於資產負債表內的資本及儲備一項另行披露為保留盈利分配，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會計實務準則中第14號（經修訂）規定融資及經營租約的會計基準以及所需披露。根據此項會計實務準則的披露變動導致就經營租約披露的詳細資料有所轉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b)。

會計實務準則第18號（經修訂）規定收入的確認以及就上述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的影響作出修正。此會計實務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規定應用於按分類呈報財務資料的原則，並規定管理層釐定主要按業務類別還是經營地區分析業務的風險或回報，並選定其中一種為主要的呈報形式，其餘則列為次要的呈報形式，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3. 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的影響（續）

會計實務準則第28號規定應用於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的確認準則如衡量基準以及有關披露。此會計實務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會計實務準則第29號規定無形資產的確認及衡量準則及披露規定。此會計實務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規定業務合併的處理方法，包括釐定收購日期及所收購資產與負債的公平價值和收購所產生商譽或負商譽的處理方法。此會計實務準則規定於資產負債表的非流動資產項下披露日後進行之收購所產生的商譽或負商譽，並規定商譽於估計的可用年期攤銷，計入損益表。此會計實務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會計實務準則第31號規定資產減值的確認與衡量準則。此會計實務準則對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會計實務準則第32號規定編製及呈報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處理方法及披露，亦對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4. 呈報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實務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於財務報表附註17所載若干經營權乃按估值列賬。

呈報基準及綜合賬目

集團重組涉及受共同控制的公司。集團重組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完成，所以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合併會計基準編製。按此基準，本公司被視為其子公司於所呈報財政年度的控股公司，而非自各自的收購日期起計。據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的業績。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綜合資產負債表乃按現有集團於該日已存在的基準編製。

董事認為，按上述基準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更能公平反映本集團整體業績及業務的狀況。

4. 呈報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呈報基準及綜合賬目(續)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重要交易及結餘，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存在，所以並無呈列本公司的比較數字。

子公司

子公司乃指本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或經營政策的公司。

所佔子公司權益乃按成本列賬，除非董事認為出現永久性減值，則撇減至董事釐定的價值。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乃指本集團與其他各方就所進行的經濟活動而訂立的合約安排所成立的公司，合營企業以獨立實體的方式經營，本集團及其他各方均於當中擁有權益。

合營企業協議規定合營各方的注資額、合營期限及合營企業解散時資產變現的基準。合營企業的經營損益及任何資產盈餘的分配按合營各方及各自的出資比例或合營企業協議條款進行分配。

合營企業被視為：

- (a) 附屬公司，倘若本公司於該合營企業擁有單方控制權；
- (b) 共同控制實體，倘若本公司於合營企業並無單方控制權，而有共同控制權；
- (c) 聯營公司，倘若本公司於合營企業並無單方或共同控制權，惟持有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超過20%，並能夠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或
- (d) 長期投資，倘若本公司持有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不足20%，對其亦無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

4. 呈報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人士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則該等人士被視為關連人士。倘若所涉及各方均受同一方控制或受到同一重大影響，則有關各方亦被視為關連人士。關連人士可為個人或公司實體。

資產減值

將於每個結算日評定各資產有無出現任何減值蹟像，以及有沒有蹟像顯示之前已就資產確認的減損不再存在或減少。倘若有任何該等蹟像顯示，將評定資產的可回收金額。資產的可回收金額按資產的使用價值或售價淨額較高者計算。

當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可回收金額時，減損方予確認。除非資產按重估值列賬，減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減損根據重估資產的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除非用以釐定資產的可回收金額的假設出現變動，否則之前確認的減損不予撥回，惟撥回金額不得超過倘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損而釐定的賬面值（經扣除任何折舊／攤銷）。

撥回的減損於所產生期間的損益表入賬，除非資產按重估值列賬，減損撥回根據所重估的資產之有關會計政策列賬。

固定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資產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令該項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況及運送至其預期使用位置的任何直接成本。固定資產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修理與維護費用等，一般均會計入該等支出產生年度的損益表內。倘能清楚證明該等支出可引致因使用該項固定資產而帶來的預期日後經濟利益有所增加，則將該等支出资本化以撥作有關固定資產的額外成本。

4. 呈報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固定資產及折舊 (續)

折舊乃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各資產成本計算：

租賃樓宇裝修	5年
傢俬及設備	5年
汽車	5年
售點廣告牌位	10年

在損益表內所確認的出售或棄用固定資產的盈虧乃指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

售點廣告牌位指安裝於購物中心及其他公眾地方的廣告燈箱。售點廣告牌位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維修及維護費用等，一般均會計入該等支出產生年度的損益表內。倘能清楚證明該等支出可引致因使用該公共汽車售點廣告牌位帶來的預期日後經濟利益有所增加，則將該等支出资本化，以撥作售點廣告牌位的額外成本。

在建工程按成本列賬，該成本包括建設成本及建設公共汽車候車亭及獨立標桿的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在有關資產完成後並投入使用，方進行折舊撥備。在建工程在能夠按商業基準產生租金收入時，可轉為經營權或固定資產。

經營權

經營權按其成本或估值減去累計攤銷列賬。經營權乃收購中國公共汽車候車亭及獨立標桿以擺放廣告之經營權成本，並包括將公共汽車候車亭及獨立標桿達致現行狀態及位置，以作為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公共汽車候車亭及獨立標桿投入運作後產生之支出，如維修及維護費用等，一般均會計入該等支出所產生的年度損益賬內。倘能清楚證明該等支出可引致因使用該公共汽車候車亭及獨立標桿，所帶來的預期日後經濟利益有所增加，則將該等支出资本化以撥作經營權的額外成本。

經營權乃按10年平均經營權期間以直線法攤銷。經營權的經營權期間由5至20年不等。

4. 呈報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經營權(續)

重估經營權產生的盈餘於重估儲備中處理。重估虧損按其超逾同等權利於先前產生的盈餘的差額，自損益賬內扣除。出售經重估的經營權時，則先前估值變現的重估儲備的有關部份將轉入保留溢利，當作儲備變動處理。

租賃資產

除法定擁有權外，資產擁有權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交本集團的資產被視為租賃資產。融資租約開始時，租賃資產成本按最低租賃款項的現值撥充資本，並連同承擔列賬，惟不包括利息部份，以反映採購與融資成本。以資本化融資租約持有的資產包括在固定資產內，於租約及資產估計可用年期兩者中較短期間計提折舊。該等租約的融資成本於損益表列賬，以於租約期間產生固定的支銷率。

資產擁有權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然由出租人擁有的租約列為經營租約。倘若本集團為出租人，由本集團按經營租約租出的資產包括在非流動資產內，而根據經營租約應予收取的租金於租期按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倘若本集團為承租人，而根據經營租約應予支付的租金於租期按直線法計入損益表。

收入確認

收入乃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算時，根據以下基準確認：

- 戶外廣告位的租金收入按租約年期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及
- 利息收入按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遞延收入

超逾本年度應佔收入的累積記賬金額列作遞延收入。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按於可見將來可能出現的負債(就財務申報目的而言)採用負債法就確認收入及稅項支出的所有重大時差作出撥備。除非遞延稅項資產可毫無疑問地變現，否則不予確認。

4. 呈報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的適用匯率換算入賬。於結算日以外幣為計價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當日適用匯率換算。匯兌差額撥入損益表處理。

於綜合賬目時，海外子公司以外幣呈列的財務報表按結算日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換算差額撥入匯兌變動儲備內。

貸款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一項實際需要一段時間準備方可作其擬定用途的資產)所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乃予以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成本之一部份。倘若該等資產已大致能夠用作擬定用途，其借貸成本不再予以資本化。

退休福利計劃及成本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全體香港僱員實施一項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該計劃」)。該計劃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生效。本集團須按僱員基本薪酬作出供款(每月供款上限為1,000港元)，並按照該計劃之規定於應付時計入損益表。該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一獨立基金保管。本集團所作的僱主供款於向該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惟本集團所作的僱主自願性供款則除外。按照該計劃的規定，倘僱員在可全數享有供款前離職，則該等自願性供款將退還本集團。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一日開始，海南白馬廣告媒體投資有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須參與由中國有關地方政府部門管理的僱員退休計劃，並為其合資格僱員作出供款。本集團所作出的供款乃按廣州社會勞動保險管理局所頒布的廣州市年均工資的11%計算。

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的股息於資產負債表內資本及儲備一項中另行披露為保留盈利分配。經股東批准並作出宣派後，股息確認為負債。

5. 分類資料

如財務報表附註3所詳述，已於年內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分類資料乃按：(i)業務分類（主要呈報形式）；及(ii)地區分類（次要呈報形式）兩種分類呈報。

本集團的業務分類主要指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之風險及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類有別的策略性業務單位。

戶外媒體銷售乃本集團唯一重大業務分類，包括於公共汽車候車亭、獨立標桿及售點廣告展示廣告。

釐定本集團的地區分類時，收入及業績按客戶所在地點分析，而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點分析。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市場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故並無就地區分類呈報分析資料。

6. 營業額及收入

營業額指於公共汽車候車亭、獨立標桿及售點廣告展示廣告的合約價值（扣除佣金及折扣）。

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55,004	260,038
銀行利息收入	9,616	9,008
其他	17	35
其他收入	9,633	9,043
收入	364,637	269,081

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中國的媒體銷售額。

7. 經營活動產生之溢利

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之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提供服務的成本	73,753	53,537
公共汽車候車亭及獨立標桿之經營租約租金	61,888	44,147
經營權及售點廣告攤銷	63,021	46,078
銷售成本	198,662	143,762
呆賬撥備	6,950	4,277
核數師酬金	600	350
自置資產折舊(不包括售點廣告)	4,220	3,537
樓宇經營租約租金	5,464	5,44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5,077	20,259
匯兌虧損淨額	32	40
利息收入	(9,616)	(9,008)

本集團經營業務的溢利指於中國的媒體銷售額。

8. 董事酬金

本公司董事年內的薪酬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分析如下：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袍金：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4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	—
	60	—
執行董事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2,951	1,816
退休計劃供款	18	—
非執行董事其他酬金：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440	487
	3,409	2,303
	3,469	2,303

8. 董事酬金(續)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之董事人數如下：

	董事人數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無 – 1,000,000港元	12	6
1,0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1	1

於年內，已派付或應派付予董事的酌情花紅總額為90,515港元(二零零零年：10,371港元)。概無董事於年內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零零年：無)。此外，本集團概無支付任何酬金予董事作為招攬其加入或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金或離職補償金(二零零零年：無)。

於年內，已就董事對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向彼等授出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9,084,000份，進一步詳情載於第43頁的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9. 五位最高薪人士

於年內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位(二零零零年：兩位)董事，有關彼等的薪酬資料已於上文披露。餘下兩位(二零零零年：三位)最高薪非董事人士之薪酬介乎零至1,000,000港元之間，有關詳情如下：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229	1,758
退休計劃供款	—	—
	1,229	1,758

於年內，已派付或應派付予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的酌情花紅總額為231,944港元(二零零零年：74,653港元)。本集團概無支付任何酬金予任何該五位最高薪人士作為招攬其加入或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金或離職補償金(二零零零年：無)。

於年內，已就兩名非董事及多位最高薪僱員對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向彼等授出1,400,000份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詳情載於第43頁的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10. 融資成本

	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25,088	24,289
資本化的利息	—	(578)
	25,088	23,711

11. 稅項

集團：

	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其他地區	6,076	—
遞延－附註23	503	2,433
本年度稅項支出	6,579	2,433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及外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海南經濟特區成立的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須按15%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經營的首個盈利年度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隨後兩年內獲減免50%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二零零一年為白馬合營企業第二個法定盈利年度，因此本年度該公司的企業所得稅已基於中國應課稅溢利按7.5%稅率計算。

12.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

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內處理的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約為77,065港元。

13. 股息

本公司子公司COMI於去年派付股息40,000,000港元。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股東應佔日常業務溢利淨額58,906,000港元(二零零零年:41,690,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379,452,073股(二零零零年:375,000,000股)計算。

用作計算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加權平均股數包括本公司註冊成立時以未繳股款方式發行的1,000,000股普通股、財務報表附註24所詳述為收購COMI而發行的374,000,000股股份,以及根據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九日完成的首次公開售股所發行的125,000,500股股份。

年內,由於購股權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15. 固定資產

集團

	租賃樓宇 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售點廣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年初	7,971	5,799	5,306	—	26,342	45,418
添置	374	2,242	1,696	15,584	95,519	115,415
年內轉撥至經營權	—	—	—	—	(65,126)	(65,126)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345	8,041	7,002	15,584	56,735	95,707
累計折舊:						
年初	3,310	1,788	1,421	—	—	6,519
年內撥備	1,588	1,592	1,040	259	—	4,479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898	3,380	2,461	259	—	10,998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447	4,661	4,541	15,325	56,735	84,709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661	4,011	3,885	—	26,342	38,899

在建工程指施工中的公共汽車候車亭、獨立標桿及售點廣告。

16. 佔子公司權益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487,273
結欠子公司款項	206,744
	694,017

結欠子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償還期。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子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股本	應佔 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中國戶外媒體投資 有限公司（「COMI」）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 34,465港元	100%	投資控股
中國戶外媒體投資 （香港）有限公司 （「COMI (HK)」）	香港	普通股 1,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海南白馬廣告媒體投資 有限公司 （「白馬合營企業」）	中國	21,850,000美元／ 60,000,000美元	附註(1)	經營戶外 廣告業務

16. 佔子公司權益(續)

附註：

- (1) 白馬合營企業乃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二十四日於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合營企業，經營期為10年。根據原合營協議條款，COMI (HK)、Ming Wai Holdings Limited (「Ming Wai」) (本公司股東Clear Channel Outdoor, Inc. (「Clear Channel Outdoor」) 的全資子公司) 及海南白馬廣告有限公司 (「海南白馬廣告」) 乃白馬合營企業的合營夥伴。COMI (HK)、Ming Wai及海南白馬廣告分別享有白馬合營企業業績90%、5%及5%。

根據本集團上市前進行的重組，Ming Wai將其於白馬合營企業的5%權益轉讓予COMI (HK)。因此，白馬合營企業的少數股東權益指海南白馬廣告有限公司繳入資本及其於白馬合營企業業績的5%份額。

COMI (HK)及海南白馬廣告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六日訂立經修訂合營協議。據此，白馬合營企業將其法定架構由中外合資合營企業變更為中外合作合營企業，其註冊資本由100,000,000港元增至60,000,000美元。海南白馬廣告及COMI (HK)分別持有白馬合營企業20%及80%權益。各方已協定，於二零零一至二零零五年財政年度(包括首尾兩年)，COMI (HK)可享有白馬合營企業除稅後溢利90%。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及隨後年度，COMI (HK)僅可享有白馬合營企業除稅後溢利80%。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七日，該項經修訂合營協議經海南省國家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批准。根據COMI (HK)與海南白馬廣告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日訂立的協議，該等公司分別享有白馬合營企業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期間溢利的95%及5%。

17. 經營權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年初	533,289
添置	181,343
於年內轉撥自在建工程	65,126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9,758
攤銷：	
年初	94,286
年內撥備	62,762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048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2,710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9,003

17. 經營權 (續)

於一九九八年，本集團一間子公司透過一間拍賣公司從廣東白馬廣告有限公司（「白馬廣告」）購買於中國2,500個單位公共汽車候車亭的經營權，代價為人民幣60,000,000元（相當於56,142,978港元）。

根據一項一九九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的投資及股東協議，此等候車亭的經營權的公平價值經協定為人民幣150,000,000元（相當於140,357,444港元）。

重估盈餘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84,214,466港元）經扣除交易成本人民幣750,000元（相當於701,787港元）後，列為本集團重估儲備。

18. 應收賬項

除新客戶一般需預繳款項外，本集團主要按掛賬方式與客戶交易，而掛賬期一般為90天。每名客戶均有一信貸限額。本集團嚴謹監察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管理高層更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

應收賬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未償還結餘賬齡如下：		
即期至30日	24,232	15,359
31日至90日	26,078	19,076
91日至180日	15,081	13,874
181日至360日	14,616	4,902
361日至720日	12,436	4,205
	92,443	57,416
減：呆賬撥備	(6,950)	(5,448)
應收賬項總額 (淨額)	85,493	51,968

19. 結欠股東款項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結欠Clear Channel Outdoor款項	3,825	970

結欠Clear Channel Outdoor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並無固定償還期。

20. 關連人士結欠款項

名稱	年內最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償還款額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白馬廣告	52,581	76,721	76,721
廣東白馬戶外廣告有限公司	1,613	2,415	2,415
	54,194		79,136

關連人士結欠餘額為無抵押、免息且並無固定償還期。

21. 已抵押定期存款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銀行抵押定期存款12,453,723美元（相當於97,509,482港元）及78,000,000港元，以取得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180,100,000元。

22.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附註	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i)	327,456	209,881
無抵押	(ii)	104,000	171,807
		431,456	381,688
股東貸款			
有抵押	(iii)	—	31,138
無抵押	(iv)	—	9,350
		—	40,488
		431,456	422,176

22.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續)

上述貸款之償還期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應償付銀行貸款：		
一年內	431,456	381,688
應償付股東貸款：		
一年內	—	40,488
	431,456	422,176
列作流動負債的貸款	(431,456)	(422,176)

22.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續)

附註：

- (i)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180,100,000元（相當於約169,809,542港元）乃以定期存款12,453,723美元（相當於97,509,482港元）及78,000,000港元（見附註21）作抵押，年息率介於5.02厘至5.85厘之間。
-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167,200,000元（相當於157,646,615港元）乃透過由美國銀行廣州分行開立的備用信用證作抵押，金額最多達29,900,000美元，而年息率介於5.58厘至5.85厘之間。
- (ii)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104,000,000港元的年息率介於4.31厘至4.66厘之間，乃由本集團其中一位股東的控股公司Clear Channel Communications Inc.擔保。
- (iii) 股東貸款4,000,000美元（相當於31,138,000港元）乃Clear Channel Outdoor, Inc.（「Clear Channel Outdoor」）向COMI作出的墊款，年息率為10厘。根據Clear Channel Outdoor與本公司股東中國戶外媒體有限公司訂立的修訂股份按揭協議，COMI及COMI (HK)已就彼等的資產作出浮動及固定押記，以就該項貸款向Clear Channel Outdoor作出抵押。該款額已於二零零一年清償。
- (iv) 股東貸款9,350,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且為Clear Channel Outdoor向COMI作出的墊款。於二零零一年四月，Clear Channel Outdoor將該貸款資本化，作為購買COMI所發行的「A」類別優先股的部份出資（見附註26(c)）。

23. 遞延稅項

	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2,433	—
年度遞延稅項	503	2,433
年終結餘	2,936	2,433

本集團主要按白馬合營企業法定財務報表產生的短期時差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二零零零年：無）。

24. 股本

股份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法定：	
7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70,000
已發行及繳足：	
500,000,5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50,000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日（註冊成立日期）至結算日期間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變動如下：

- (i) 本公司註冊成立時，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 (ii)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六日，以未繳股款方式配發及發行1,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 (iii)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藉增設699,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額外股份，將法定股本由100,000港元增至70,000,000港元。額外股份與本公司現有股本享有同等權益。
- (iv)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就進行附註1所述集團重組發行下列股份：(a)合共374,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新股份，並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及(b)上文(ii)所述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六日以未繳股款方式發行並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的1,000,000股現有股份，作為收購COMI全部已發行股本的交換代價。按COMI及其子公司當日的合併資產淨值計算的COMI股份公平價值與本公司為交換上述股份而發行的股份面值差額為449,773,000港元，計入本公司實繳盈餘，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
- (v)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九日，125,000,5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以發行新股及配售股份方式發行予公眾人士，每股作價5.89港元，經扣除有關開支前，獲得現金代價合共736,252,945港元。

24. 股本 (續)

上述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變動概述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一年 面值 千港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六日以未繳股款 方式配發及發行股份及作為收購COMI全部已發行 股本的代價而發行股份	(ii),(iv)	375,000,000	37,500
向公眾人士發行新股及配售股份	(v)	125,000,500	12,500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		500,000,500	50,000

購股權

本公司推行一項購股權計劃及一項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詳情載於第43頁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年內，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合共19,834,000份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名義代價為每授出一份購股權收取1.00港元。授出的購股權授權持有人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期間隨時認購本公司股份。

年內概無任何購股權持有人根據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行使權利售出彼等所持購股權。

25. 儲備

集團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滙兌 變動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200,993	—	73	79,476	31,868	312,410
綜合計入一間子公司賬目						
產生的滙兌差額	—	—	847	—	—	847
本年度純利	—	—	—	—	41,690	41,690
股息	—	—	—	—	(40,000)	(40,000)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200,993	—	920	79,476	33,558	314,947
發行股本	522,760	—	—	—	—	522,760
股份發行開支	(88,209)	—	—	—	—	(88,209)
收購COMI及其子公司						
產生的款額(見附註26(b))	—	271,531	—	—	—	271,531
綜合計入一間子公司賬目						
產生的滙兌差額	—	—	(137)	—	—	(137)
本年度純利	—	—	—	—	58,906	58,906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35,544	271,531	783	79,476	92,464	1,079,798

25. 儲備(續)

公司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滙兌 變動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	—	—	—	—	—
收購COMI及其子公司 產生的款額(見附註24)	—	449,773	—	—	—	449,773
本年度純利	—	—	—	—	77	77
發行股本	723,753	—	—	—	—	723,753
股份發行開支	(88,209)	—	—	—	—	(88,209)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35,544	449,773	—	—	77	1,085,394

附註:

- (a) 本集團的實繳盈餘指根據財務報表附註1所述集團重組所收購子公司的股本面值與本公司就交換該等股本而發行的股份面值的差額。
-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指根據該項集團重組所收購子公司的合併資產淨值與本公司就交換該等資產而發行的股份面值的差額。
- (b)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本公司可於若干情況向股東分派實繳盈餘。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活動產生之溢利與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調節表：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溢利	95,931	70,029
利息收入	(9,616)	(9,008)
折舊	4,479	3,537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	286
經營權及售點廣告攤銷	62,762	46,078
應收賬項增加	(33,525)	(28,46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1,941	(5,238)
關連人士結欠款項減少	24,942	8,8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增加	80,734	45,020
遞延收入減少	(2,472)	(8,660)
結欠股東款項增加	2,855	970
換算一間子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產生的滙兌調整	(137)	(1,089)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247,894	122,274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於年內融資活動變動分析：

	股本及 溢價賬 千港元	銀行貸款 千港元	股東貸款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已抵押 定期存款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201,024	381,688	40,488	8,776	(173,213)
融資活動的現金					
流入／(流出)淨額	815,691	49,768	(31,138)	1,763	(2,296)
已付及須付股份發行開支	(88,990)	—	—	—	—
收購COMI及其子公司產生 的款額(見附註25)	(271,531)	—	—	—	—
本年度純利	—	—	—	5,358	—
股東貸款及應付股息資本化 (見附註26(c))	29,350	—	(9,350)	—	—
向一名少數股東派付股息	—	—	—	(2,600)	—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685,544	431,456	—	13,297	(175,509)

(c) 主要非現金交易

根據COMI、Clear Channel Outdoor及Compass Venture Partners, L.P. (「Compass」)(一間於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伙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三日簽訂之「A」類別優先股購買協議，Clear Channel Outdoor與Compass分別以7,000,000美元的代價購買249股COMI A類別優先股。Clear Channel Outdoor以20,000,000港元股息及應收COMI貸款9,350,000港元撥充COMI之資本，出資額為3,800,000美元(相當於29,350,000港元)。

27. 承擔

(a) 資本承擔

	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資本承擔：		
已訂約但未作撥備部份		
– 建設公共汽車候車亭及獨立標桿	41,118	4,752
– 建設售點廣告牌位	7,165	–
– 購股權協議（見附註30）	4,714	–
建設公共汽車候車亭 及獨立標桿的已授權但未訂約部份	–	2,027

(b)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按租賃安排租出若干辦公室樓宇及經營權，辦公室樓宇的租期經磋商後訂為1年，而經營權則經磋商後訂為5至20年不等。

於結算日，本集團就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作出的款項承擔的年期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9,482	62,05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23,353	248,568
五年後	305,200	201,983
	708,035	512,609

28. 或然負債

	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付追溯權的貼現票據	—	28,286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29.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一日，高盛代表國際承銷商就1,608,000股額外新股份（佔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股份約1.09%）行使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日刊發的招股書界定的超額配發選擇權。本公司按每股5.89港元（即有關首次公開售股之每股發售價）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選擇權股份。超額配發選擇權股份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六日發行及於聯交所上市。

30. 關連人士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詳述的交易及結餘以外，本集團與各關連人士於年內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附註	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支付予白馬廣告（本公司一名董事可對該公司的管理行使重大直接或間接影響力）的代理佣金	(i)	13,812	6,806
向白馬廣告作出的銷售	(ii)	89,415	38,698
應付予若干公司（本公司一名董事可對該公司的管理行使影響力）的公共汽車候車亭維護及展示費	(iii)	17,551	15,853
應付予Clear Channel Outdoor（本公司股東）的利息支出（見附註22(iii)）		3,825	970
自Clear Channel Outdoor之貸款（見附註22(iii)）		—	31,138
支付予廣東白馬集團有限公司（「GWHG」）的樓宇租金開支	(iv)	—	1,541
應付予白馬廣告之創作服務費用	(v)	3,000	—

30. 關連人士交易(續)

- (i) 支付予白馬廣告的代理佣金乃就本集團所聘用其他主要第三者代理應付的戶外廣告位標準租金收入總額百份比計算。
- (ii) 向白馬廣告作出的銷售乃根據公布價格及條件進行，與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所提供者相似。
- (iii) 本公司與若干公司(本公司一名董事可對該等公司的管理行使影響)訂立多項協議為白馬合營企業的中國公共汽車候車亭進行維護及展示海報。該等費用與各城市的公共汽車候車亭數目成正比，惟受最低固定金額所限。
- (iv) 支付予GWHG的樓宇租金開支乃根據市場價格及條件作出，與向GWHG其他承租人所提出者相似。
- (v) 白馬合營企業與白馬廣告訂立創作服務協議。白馬廣告據此同意按非獨家基準向本集團提供若干創作設計及製作服務。

本集團分別與廣東白馬發展總公司(本公司一名董事擔任該公司之總經理)、白馬廣告、Clear Channel Communications, Inc. (「CCC」)，本公司股東的控股公司及Clear Channel International Limited (CCC的子公司)訂立多項商標許可協議。有關交易詳情載於第38至39頁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

本集團與南海白馬廣告有限公司(一間持有白馬合營企業20%股權的公司)就購買白馬合營企業全部或部份20%權益而訂立購股權協議。有關交易詳情載於第39頁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段。

31.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一日批准財務報表及認可刊發。